

上海汇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1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虹口区松花江路 2539 号 1 号楼 13 层上海汇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6,226,41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为34,529,995.31元,未弥补亏损为1,331,587.29元。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6,226,41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8.181819股,共计转增23,773,585股。公司完成本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将增至30,000,000股,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方案实施完毕后的总股本和持股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确认为准。

本次权益分派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股权分配和转增股本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2015年第80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6,226,415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注册资本等相应变更，故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26,4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资本公积转增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实现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负责办理与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26,4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上海汇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编号：2017-027

上海汇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15日